

常州市金坛环境保护局文件

常坛环执法〔2018〕20号

关于做好高温季节环境保护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日前，我区已进入夏季高温季节。为防止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，确保广大人民群众安全度夏，现就做好高温季节环境保护工作要求如下：

1. 加强废水管理。立即组织对废水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检查，确保正常运行，有效治理。生产性污水、初期雨水收集池污水、应急池污水等必须及时经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，严禁偷排、漏排或超标排放。废水外送处置企业必须将积存废水全部规范外送处置。

2. 加强废气管理。进一步完善废气收集系统和吸收处理设施，确保无组织废气应收尽收，废气吸收处理设施正常有效运行，严禁出现废气排放扰民现象。

3. 加强危废管理。严格规范危险废物、危险品库房等管理，切实落实好各项安全防范措施，切实加大重大风险源的监控，及

时消除突发事故隐患。

4. 加强应急管理。完善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，做到任务明确、责任到人、措施到位，并严格执行突发事故报告制度，一旦发现异常，要立即查清原因，果断进行处置，并立即向我局报告。

请各相关单位务必高度重视高温期间的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工作，并可能做到限产或停产。近期，我局将强化环境执法监察，凡发现擅自停运设施、超标排放或生产过程中影响周边环境等严重环境违法行为的，将依法严肃处理。

以上通知，请遵照执行。

常州市金坛区环境保护局

2018 年 7 月 20 日